

证券代码：839482

证券简称：旭彤电子

主办券商：华源证券

西安旭彤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公司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
的相关事项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西安旭彤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(试行)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对下述议案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同意《关于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三次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(第三次修订稿)》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条件，有利于公司进步建立健全长期激励约束机制、强化正向激励导向作用，促进公司高质量、可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旭彤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6 月 4 日